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现聘任朱光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改选完成之日止。

聘任朱光先生为总经理后，朱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朱光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

附件

朱光先生简历

朱光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致公党党员，硕士学历。毕业于英国伯明翰大学，是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ACA)、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及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CPA Canada)。历任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分析员，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雷沃阿波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福田德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秘、总经理，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雷沃重机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副总经理。

朱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无失信记录；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朱光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光先生持有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800,000股（其中288,000股已于2025年10月23日解除限售），占公司总股本的0.02%。